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全称）：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全称）： 榆林市众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巴拉素镇讨讨滩村田间道路红砖硬化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巴拉素镇讨讨滩村田间道路红砖硬化工程。

2.工程地点：巴拉素镇讨讨滩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道路砸砖路路面宽4.0米，路面结构为12cm青红砖，长度2457.413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1月1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玖仟叁佰玖拾玖元肆角陆分(¥ 459,399.4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何贵玲、陕 261202133787 。

六、合同文件构成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2）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建设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施工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榆阳区巴拉素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6 年 11 月 17 日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建设单位执 贰 份，施工单位执 贰 份。

建设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610800766305793

地　址：榆阳区鱼河镇合地坪村三组　　地　址：榆阳区鱼河镇合地坪村三组

邮政编码：719000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912-3416001　　电　话：1539829980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榆阳农商行巴拉素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靖边新城支行

账　号：27100114012010000011609　　账　号：26015201040001643